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紹亘
電話：06-2991111#8896
電子信箱：ioduncan2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3月4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政字第10301917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據報載有關監察院糾正桃園縣八德市公所未以公開甄審方式遴選臨時人員及清潔隊員，且其中高達29人與市民代表、里長有親屬關係等情，惠請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於遴選臨時人員應以公開甄審方式辦理，避免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請 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政風處103年2月25日南市政查字第1030176618號書函辦理。

正本：本局課程發展科、本局學輔校安科、本局特幼教育科、本局永續校園科、本局社會教育科、臺南市體育處、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幼兒園
副本：本局政風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03-04 11:02:19

1030191716